

新马文艺丛书

铜锣声中



散文集

苗芒著

新加坡青年书局出版

铜 锣 声 中

苗 芒 著

新 加 坡 青 年 书 局 印 行



新马文艺丛书

铜锣声中

苗芒著

青年書局印行

新加坡培英街第231座 #02-27

新加坡180231邮区

承印：宏华印务企业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简体字初版

定价：\$9.50

ISBN 978-981-08-1879-1

铜 锣 声 中

苗 芒

目 录

残简	1
山风	6
坟墓	9
崎岖的路上	13
走进阳光里	16
消逝	20
自己的歌	24
美丽麻河日夜流	27
古城郊外	35
谷	38
停泊着的船	43
铜锣声中	47
后巷	58
不再出现的人	69
小庙	76
后记	88

残 简

我自信我是一个感情丰富的人，当我看到悲哀的事情发生，我会流泪叹息，生起无限的同情；当我看到欢乐的情景出现，我会欢呼跳跃，即使这欢乐不属于我或只属于一半。使我产生憎恨的，使我知道应该憎恨的，我一定憎恨得深沉；使我产生爱恋的，使我知道应该爱恋的，我一定爱恋得久远。从小，我在穷困不幸的环境中长大，使我养成一种对幸福的特别珍惜、期待和向往，使我养成一种在片刻的喜悦里对即将来临等着来临的不幸的强烈的预感。每每，在狂欢时，我会突然冷下来，沉默着，或者悄悄地离开，虽然，我仍在笑着，我仍像是在兴奋的样子，没有人会察觉到我，而我决不让人察觉。我时常有很多的朋友，我时常有很多的游伴，他们可以陪我谈话，可以跟我游玩，但是，我总觉得我的心的深处是寂寞的。当我独处时，当我做完工作或读完书时，更常让寂寞侵袭，让寂寞围困。我不晓得我应该怎样才能将它驱逐，将它解除，于是，我就自然地提起笔来，将这寂寞所带给我的叹息和

忧伤写在纸上。常常我疯狂地写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又痛苦地把它撕毁，因为我知道这些对别人没有好处，同时会使我换得谴责和诅咒。等我书读得渐渐多，年纪渐渐大，生活经验渐渐丰富的时候，我才发觉使我心灵莫名其妙地寂寞，使我在独处时叹息忧伤，而能驱逐和解除我心灵莫名其妙的寂寞和叹息忧伤的，是人类所不能没有，年轻人更应该有的爱情呵！

在那难忘的日子里，在那难忘的青葱的地方，我第一次见到了你。虽然，第一眼你给了我那么不可形容的美好印象，但是，那时我们是处在一个怎样的环境中呀！我们只晓得有一个伟大的爱。那时我是像大海里的一滴水，像高山上的一株树，我怎能想到了其他？在另外一个一起读书的机会里，为什么我只默默地爱在心里，为什么我只极力地抑压着冲动的情感，为什么我只独自在编织绮丽的梦？那是从小穷困的环境养成我对太美好不敢存过分的奢望，对富有的不敢存太接近的自卑感。我直觉得你太高贵太美好，我直觉得我有权利自己心里想，没有权利让你知道。我说过我不敢有过分的奢望，我能够心里深深地爱上这样高贵的姑娘已经是幸福了，何况，这姑娘能天天见面，能在她不注意时让我深深地看几眼。

然而，短促的一起读书的机会终于完结，大家那么黯然地分开，也没有说一句别离的话，也没有好好地多看两眼。我预感到我就要永远失去了这姑娘，永远也不能再见面。就这么轻易地将这绮丽的梦破灭，就这么轻易地将这

纯洁的情感埋葬么？我痛苦了几个白天和几个晚上，我心里矛盾得多厉害。我不管了，我穷困和卑微，我是年轻人呀，我有权利热烈地爱一个如何美好和高贵的姑娘，也有权利让那高贵和美好的姑娘知道我这穷困和卑微的人怎样热烈地爱她。于是，我写了我的第一封信，我拿起卜卦的龟壳来卜我的爱情。只要那姑娘知道我是怎样热烈地爱她，即使她愤怒嫌弃地说厌恶我，即使会招来种种的不幸和痛苦，也是我自己心甘情愿。

自从我写了第一封信，呵，姑娘，你美好的倩影就一直在我心上盘旋。你有两根乌溜的辫子，那样长长，有时放在背后，有时垂在胸前，当你跳跃的时候，它不是在你背后扭动，就是在你胸前波抖。你有一对深邃的大眼睛，欢乐里你眼睛洋溢着喜悦，充满着希望，那样灵活的溜动，那样的快捷的闪眨，那样的使人想起春天，那样的使人感觉到春已随着你来，春已从你眼睛里撒布到每个人身上。仇恨和愤怒时你眼睛睁得多大而且怕人，你眼睛告诉大家任是坚苦也不能使你动摇，任是威迫利诱也无法使你屈服。更使我永远不能忘怀，永远在深深追忆的是你那窈窕的身材。在集体舞蹈的时候，你翩翩起舞了，没有一个人舞得像你一样高明一样轻飘，能跟你一较高下的那就更是少。我在想，假如你生为维吾尔族，那么天山女儿将黯然失色；假如你降临在蒙新高原，那么强壮的蒙古青年将跨上骏马争着把你追赶。记得一次野餐和一次晚会里，你负责处理节目的工作，你认真和尽责，使野餐和晚会充满

了欢乐，使大家都留下了不能泯灭的印象。呵，姑娘，你倩影在我心里，我心灵就有希望，你倩影在我眼里，我眼睛就有光！

我听说中国西南有座大苗山，大苗山的男女青年常在月夜里把情歌对唱，那么我晚晚会在草丛里将歌声送到你窗前，送到你枕畔，要是你我都凑巧生为苗族青年。我听说印度尼西亚的多峇湖边，男女钟情也都以情歌来传达，那我一定为你歌唱我所写下的爱慕的诗篇，只要我是豪放的马达战士，而你是美丽的马达姑娘！

自从我写了第一封信，我就把歌德的《少年维特的烦恼》重读一遍。当我读到少年维特在见了美丽的夏绿蒂后这样说道：“自从那时起，日月星辰尽管静悄悄地走他们的道儿，我也不知道是昼，也不知道是夜，全盘的世界在我周围消去了。”我觉得比第一次读她更有亲切感。第一次读她是在六年前，那时我是一个十五六岁的孩子，一切都不成熟，这些话对我完全没有印象。而现在，我正如少年维特一样，深深地爱上了一个美好高贵的姑娘呵！我有这样的企图和幻想：歌德因为爱恋有了未婚夫的夏绿蒂而写下了震动十八世纪德意志的不朽杰作，而我，假如允许，我要细细地记下我对你的爱恋，让你美丽的名字和我们爱情的痕迹为我们的马来亚文坛增加一分光彩，像星空里多了一颗发亮的星星，像花园里多了一朵怒放的鲜花。

我说过环境使我养成对不幸来临的强烈预感，我早已准备一副心情来应付失望痛苦的来临。好容易地看太阳上

来再下去，下去了再上来，谁知道我的预感这次完全不灵验，我的焦虑和痛苦更是多余。你回信了，你回信了！你的信是用浅蓝色的信纸写的，是封好在浅蓝色的信封里的。你知道我把你的信读了多少遍呀！你那么的谦虚，那么的婉转，更使我感觉到你的高贵和美好。我一个字一个字地读着，字里行间我深深地体会你的慈爱和温暖，如我童年时躲在母亲的怀抱里一样。那天我像蓦地获得了财宝，不，财宝在我没有多大价值，我像蓦地享有名望，不，名望在我像俗物一样。我快乐我不被这姑娘嫌弃厌恶，我快乐我埋藏在心里多少久了的纯洁的情感有了归宿有了寄托。于是，我在当晚紧张地写了回信。我心里真有太多要说的话呀，我恨不得一口气对你说到天亮。我常常可以一口气写下几千字的文章，但那晚我却只写了一点点！我常常可以写一篇很婉转的散文或一首很美丽的诗章，但那晚我却写得如此粗糙和平凡！

呵，姑娘，我祈祷着，让我永远能对这高贵美好的你写着美丽的信，写着有关你的婉转的散文和美丽的诗章。让我的信在你心灵里引起共鸣，让我的散文在你心灵里激起涟漪，让我的诗章在你心灵里掀起波浪！

一九五七年六月五日

山风

半夜里我醒来，窗外是虎虎的山风。与其说我是给噩梦惊醒，倒不如说是由于虎虎的山风。我走进噩梦中，就像我走进忧患的生活，我是每晚都不能免的呵！除非我一见忧患的生活就畏缩，就战抖，就拔脚逃走。

这是我搬进新房子的第二晚。我的房子在一座刚开辟不上两年的山上，后面是一个深邃的山谷，山谷上来又是一座山，一座比我这座更高更大的山。第一眼我就满意，我就要住在这里。并不是房子呢，而是房子的环境，而是山谷，而是大山。

现在该是夜很深了，房里漆黑，床头壁上挂着一张印度尼西亚画家的《阿剌伯少女》，看不见美稚的双瞳，看不见纯真的笑容。我静静地躺着，我睁开眼睛，就像没睁开一样。窗门早已关得紧紧，山风无法进房来横冲直撞。他只能一阵从窗外掠过，又一阵从窗外掠过，一次的虎虎，又一次的虎虎。我说我静静地躺着，只是指我的身体，我的头脑在起伏，我的心在跳动，我是噩梦的纷扰加

上山风的侵患，在还不很熟悉的房里半夜醒来的人呵！

虎虎，又来了。难道光只是山风么，会有妖魔骑着怪兽在山风中骋驰吧？若是有，将该不只一个。他们青面獠牙，利爪长发，一路嘻笑着，争吵着，哭号着。他们从什么地方来，要到什么地方去？他们一定飞得低低，喳，那骑扫把的尖鼻子女巫，是不是她的扫把擦过我们的屋顶啦？怎么他们没来抓我，我是厌恶妖魔的人呀！他们可以很轻易地手一招，我就从床上奔向他们去，或者每个吃一块，算是小点心，或者嫌滋味不好，吹一口气，我就深葬在山谷里，来引起他们笑一两声。当我仿佛觉得自己正要被他们抛进山谷的时候，这阵山风又过去了。窗外冷静起来，妖魔大概也走了吧——什么，妖魔？我自己问自己，不禁笑出来，笑得吃吃的，像开了别人玩笑的孩子。妖魔？我索性纵情哈哈大笑。

笑了一阵子，忽然我抿起嘴，做着妖魔幻想的人这时已跌进回忆的海里。一样窗门关得紧，一样的夜深，我被母亲搂抱在怀里，张大惊惶的眼睛，竖起惊惶的耳朵，连呼吸也不敢太大声。门外窗外，风刮得真可怕，但最可怕的是军靴压踏在石子路上的轧碎声，刺刀摆动的磨擦声和粗暴不像人类的叱喝声。在这样恐怖的夜里呀，我们是虎豹豺狼环绕着的羔羊。只有母亲，一个勤俭没有受教育的劳动女人，她表现得多么镇定，她用怀抱温暖我们，她用双手庇护我们，而她的脸，她的脸那样神圣地向着房门，向着薄板外蹂躏我们家园的日本帝国主义的强盗们。

我的国家有太多的苦难，那晚，时间距离现在十多年，我开始懂得人事，开始要认识世间的一切，一开始我就认识到我们国家的苦难。在我还未出世，在我哥哥姐姐还未出世，在我母亲还是天真美丽的小姑娘，我国的苦难早就出现，早就蔓延。将来，难道我们的儿女也会感受到苦难的气息，难道不能生活在我们这一代所建筑的乐园里么？我无法解答，我痛苦地辗转。慢慢，母亲的容貌在黑暗中出现，我不是虔诚的教徒，但母亲是我的圣母玛利亚。呵，她的脸不是和那恐怖的夜晚一样发出神圣的光？我痛苦像已消失，我兴奋的血液在周身迅速的循环，我仿佛有最重要的事情忘记做了很久，我紧张匆忙地跳下床。

虎虎，又是一阵山风。窗外门外，山风狂舞不停，窗内门内，黑暗包围我层层。这样的深夜，所有的生命都像不曾生。我站在房子当中，我究竟要做些什么，能做些什么呢？我于是对自己，对黑暗笑两声，重新摸索躺回床上。我应该安眠了，明天我不能昏沉着脑子，红肿着眼睛，然而，无论如何我没法安静睡去。想一点爱情的甜美吧，而我的爱情又是那么辛酸。我的头刺痛，我的心槌得如战鼓一样。蓦然，一股热血直往头上冒，我冲到门口，非常迅速的开门，顾不了什么，三两步我站在山的最高头。对黑暗，对大山，对山风，我要把一切的感受化成狂歌！

一九五七年十一月廿八日

坟 墓

我最怕看到坟墓，一直到十五六岁还是如此。

荒凉的山坡上，陈列着堆堆坟土，野草丛生，风刮时，像无数疯子混集一团摇摆着身体狂号。偶而，一两只野犬凄惨地吠一两声，或者三五只乌鸦阴森地笑向长空，这情景够人骇怕了，何况，黄土堆下埋着的是死人，何况，死人晚上会打开墓碑爬出来。

记得我们以前曾跟人家糊过瓜子纸袋，不管糊了一千，不管糊了两千，每傍晚都是由我送回物主，算了钱再拿新的来。去物主的家要经过一条小泥路，左边不远稀稀落落是一些年久失修的无主荒冢。去时太阳常常都还没落下，跟着那些放工归去的人走一道，倒不害怕，回时天黑久了，星儿的眼已眨了好些时光，路上难得有人走动。幸运的是物主的女儿是我的同学，年纪大我一点，她不怕看坟墓，她陪我走完了小泥路。记得一次她病在床，我心里慌得很，自然她那晚是无法陪我了，而在她面前我也只好咬紧牙根说不怕。那晚的惊惶，我一直到如今还不能将它

从心头赶走。我是用最快的速度奔回家的，所有荒冢里的人似乎都争先恐后出来追逐我。他们叫着，哭着，笑着。回到家里，脸发青，喘着气，满身大汗，母亲问起，我撒谎，说是给狗追。

后来懂事多了，也就不害怕了。同时，有位亲戚的屋子背后是冢山，因为某种原因一个时期我住在那儿。晚上打开后窗，关起房门，独自灯下对着难得有好看的星星的夜空以及夜空下无数大小的坟墓，读书、写作。倦了时，合起书，放下笔，就只睁着眼睛等一两个爬出坟墓的人，但是很遗憾总无法如愿以偿。

我是一个神经质的孩子，我的黑大瞳子常对着虚空，冥想一些奇怪的念头，编织几个多彩的幻梦。我想我要做一个诗人，比李白还浪漫，比拜伦还痴狂，年纪很轻就写了很多美丽凄艳的诗章，年纪很轻就做了很多令人羡慕的事情，然后不再活了，死去，怎样死不管，总之，很多人来执绋，很多人送上山，很多人常徘徊在我坟墓的周围感叹惋惜。或许，会有那痴情的人儿来我墓前燃一炷香，送上一束鲜花和洒数滴香泪，于是我一定恶作剧地突然在她面前出现。

哈哈，我把我自己神化了，我把我自己围困在象外王国。唉，我这个人英雄的卑鄙的崇拜狂！

我是一个宿命论者，经过坟场，都是我先别人叹息生命的无常，像是饱经沧桑的老经世故的长者，总先别人有一切不必计较，一切都是冥冥中被主宰的想法。“算

了！”我爽朗地笑了起来，仿佛人生就是如此而已。我还会引用各种理论或例子，对不同意见的人，采取了强硬的争辩以及温顺的说服。

我像什么呢，我像毒药包裹着糖衣，满身是毒，毒了自己，毒了别人。

生性比较迟钝，要清楚一件事情，要了解一个道理，可不容易，但好在不只我一个人在探索，很多人帮助我，同时，我们的时代，我们的方生未死的时代。

对坟墓，我改变了我的糊涂的看法。

我应该提起我的一位亲人，我提他，心都酸了。母亲说我现在的样子和他没有两样，声音动作，尤其笑声。他是在我还不懂事时就常常不在家，后来，更难得看见，但是有一天他仆倒在自己的血泊里，在多难的土地上长眠了。从此年老的母亲老得更快，眼眶更深陷，更不常讲话了。他的皮肉早腐烂了，他的白骨皑皑地暴露在一棵不知名的树旁。多少人的皮肉早腐烂了，多少人的白骨皑皑地暴露在不知名的树旁？多少像我母亲一样的人老得更快，眼眶更深陷，更不常讲话了？我那亲人他们，他们没有坟墓，他们何必要坟墓呢，他们在每个人心里。他们的名字有些人不懂，何必要懂呢，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名字。

我再也不说什么人生不过如此而已，逃不出一死的话了。

你想么，死了活在无数人的心里，死了属于那无数人熟悉敬爱的共同名字？

我想的，我要你想，我要很多很多人想。光是想，再像我睁大瞳子对着虚空，冥想一些奇怪的念头，编织几个多彩的幻梦么？我们都会笑了起来，我们都会说我们绝对不再去干那以前的幼稚的傻玩意儿了。

一九五七年十二月一日